

合同

编号： 11N010509062202412002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阿勒泰市切尔克齐乡人民政府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北屯市海纳广告店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本级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北屯市海纳广告店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北屯市海纳广告店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北屯市海纳广告店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宣传单	-	-	增值服务:运输,品牌:,计价方式:项目,设计类型:宣传画,尺寸:40*60cm,服务时长:7天以内,制作时效:3-7天,产品材质:彩色双面	500	张	3.00	15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50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仟伍佰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新疆北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账号:

账号: 884090012010110838616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